

**※申请期限 令和 6 年 (2024 年) 4 月 30 日 (当天邮戳有效)**

**令和 5 年度 (2023 年度)  
关于筑波市对应物价高涨的重点支援补助金  
(7 万日元补助金) 的通知**

由于物价高涨导致的负担增加,特别是对家庭生活影响大的家庭(居民税免税家庭),作为物价高涨对应重点支援补助金,每户支付 7 万日元。

本通知是对有可能领取补助金的家庭邮寄的通知。

关于申请,可以用确认书邮寄申请和电子申请。电子申请方法,请确认附页的【电子申请方法】。

※不一定是支付对象,请确认以下内容和附页的宣传单后,仅限符合支付对象的家庭申请。

## 1.支付对象

在基准日(令和 5 年(2023 年)12 月 1 日),家庭全体成员的令和 5 年度居民税均等割为非课税的户主

※仅由征收居民税的抚养亲属等组成的家庭非支付对象,请参照附件

※有居民税课税的收入却有未申报的家庭不在对象范围内

## 2.支付金额

每户 7 万日元

**筑波市役所 福祉部 社会福祉课**  
**029-883-1366**

8:45 ~ 16:30 ※周六、周日、节假日除外

### 3 办理手续的方法

< 电子申请者 > 参附件【电子申请方法】

< 邮寄确认书者 > 填写必要事项后，请放入回信用信封中邮寄到市役所。

※有时需要附上本人确认文件等。

详细内容请确认附件“有关提交的文件”。

-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●驾照    | ●个人号码卡正面（有照片的一面） |
| ●护照    | ●在留卡             |
| ●健康保险证 | ●看护保险证           |
| ●年金手册  |                  |

※本人确认证件  
有照片的的证件→1份可以  
没有照片的证件→2份

【委托代理人办理者】※以下为例案。

汇款账户是户主 同一家庭的代理人申请时	户主希望汇款到同一家庭代理人账户时
●确认书 填写④委托书	●确认书 填写④委任书
●确认书 填写①红框内的户主姓名等	●确认书 填写③账户信息
	●确认书 填写①红框内的户主姓名等
【提交资料】	【提交资料】
●确认书 ●代理人本人的确认资料（复印件）	●确认书 以下为复印件 ●户主本人的确认资料 ●代理人本人的确认资料 ●可以确认汇款账户的资料

**※上述以外者及不懂填写方法时，请咨询。**

### 4.关于审核结果、支付日期

受理的确认书依次进行审核后，决定是否支付补助金。

受理 3 周后依次汇入补助金，因混杂等状况可能会提前或推后。

审核结果和支付日期请确认邮寄给各户的“支付决定通知书”。

※关于国家报道的“对低收入者育儿家庭的加算”，根据国家通知，正在进行准备工作。详细内容决定后，在筑波市主页和市政报等通知。